

昆明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文件

昆中小中心通〔2023〕2号

关于 2022 年昆明市各县（市）区中小企业 服务中心工作总结评审结果的公示

昆明市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、度假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：

2022年度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正确领导下，全市各县（市）区中小企业服务工作圆满的完成，昆明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于2023年1月5日聘请专家对14个县（市）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提交的2022年度服务工作总结材料进行评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2年度昆明市各县（市）区中小企业服务工作绩效评价结果

序号	单位名称	考核结果
1	高新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2	宜良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3	经开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4	禄劝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5	呈贡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6	晋宁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7	官渡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8	东川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优秀
9	盘龙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良好
10	西山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良好
11	寻甸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良好
12	嵩明县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良好
13	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良好
14	五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合格
15	安宁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	直至专家评审前都未提交工作总结资料，不合格

二、公示时间：2023 年 2 月 2 日至 2023 年 2 月 8 日，共 5 个工作日。

三、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、来访、发邮件的形式，向昆明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反映有无违反相关文件、法律法规的问题。以单位名义反映的需加盖公章；以个人名义反映的请亲笔签署本人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，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。

联系电话：0871-63648338，63644948

邮 箱：kmszxzx@sina.com

联系地址：昆明市东风西路 71 号联社大厦四楼 404 室

邮 编：650000

昆明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
2023 年 2 月 1 日

